

政府采购合同

采购名称：郑州市郑东新区应急管理局

购买各类防汛救灾物资采购项目-B包

采购编号：郑东公开备[2022]47号

签约地点：河南省郑州市

签订日期：2022年12月29日

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（全称）：郑州市郑东新区应急管理局

乙方（全称）：郑州健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为保证双方共同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协商，双方就郑州市郑东新区应急管理局购买各类防汛救灾物资采购项目（采购编号：郑东公开备[2022]47号），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现签订本合同内容如下：

一、合同金额:

小写: 1096200;

大写：壹佰零玖万陆仟贰佰元整；

清单参数等附后（同投标文件一致）。

二、质量标准

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满足下列第 4 种质量标准（可同时选择多项标准）。

1. 国家标准: _____。

2. 部颁标准: _____。

3. 行业标准: _____/_____。

4. 双方商定的质量要求: 合格 (符合国家、行业、地方相关规范要求)。

三、结算方式

合同签订后甲方需付至合同价款的 70% 作为预付款,全部设备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调试(安装)完毕,且验收合格后,支付合同价款的 30% ;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的,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,如乙方未及时或拒不提供售后服务的,乙方不仅应当承担违约责任,且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,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。本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货款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税费、验收费、检测检验费、售后服务、安装调试费、培训费、税金及乙方合理利润等一切相关费用,即甲方按合同支付合同价款外,不再支付任何费用。

付款信息:

户名：郑州健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南路支行

账号: 462070100100147810

甲方每次付款前，乙方应提前 5 日向甲方交付合法有效的发票。

四、交货地点、交货时间及交付方式

1. 交货地点: 甲方指定地点。

2. 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 10 天内全部货到现场并调试（安装）完毕。

3. 交付方式：乙方自费将设备送达至甲方指定交付地点并完成调试（安装）。不可

抗力原因造成的中途耽搁，乙方应将有关情况尽快告知甲方。

五、验收

1. 乙方完成设备的调试（安装）后，乙方须按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以及本合同的约定等向甲方交付设备并提交完整验收资料，甲方应当在 10 日内负责验收。

2. 甲方验收时有权要求进行试车，试车时乙方需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培训方案向甲方提供培训服务，直至甲方人员按照培训方案熟练掌握设备各项性能。

3. 双方确认：由于合同设备用途特殊、功能多样，因此试车、培训亦均属于本合同设备验收工作的组成部分，如在试车、培训过程中甲方工作人员发现交付设备无法达到约定的技术标准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，乙方应当负责退换货并承担违约责任。

六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负责协调本项目各种工作。

2. 甲方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配合乙方实施本项目。

3.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。

七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乙方指定代表（职务：史健如，联系电话：15136158150）处理关于本项目与甲方一切相关的业务事宜，并保证本项目的整个实施过程及时、安全。

2.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供货工作计划，并按照甲方确认的计划开展工作。

3. 乙方须严格按照招、投标文件要求实施本项目。

4. 乙方负责项目资料整理、归档工作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。

5. 乙方保证按投标文件、甲方业务需求提供本次项目所需货物及维修服务等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1. 如果乙方货物的型号、规格等投标参数和质量等要求达不到甲方所规定的标准，甲方不予以验收，直到乙方货物达到甲方规定的标准为止。如乙方超出合同约定日期 10 日仍未能按照招标文件或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符合标准的货物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（包含重新招标、采购的费用）之外，并须按照本合同第一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的 70%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，甲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，乙方并须另行赔偿。

2. 除不可抗力及甲方因素外，如果乙方交货时间不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交货，每逾期一日，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0.5% 作为违约金按日扣除乙方货款。若超出合同约定日期 10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届时，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（包含重新招标、采购的费用）之外，并须按照本合同第一款约定的合同价款金额的 70%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赔偿金，甲方实际产生的损失超过前述金额的，乙方并须另行赔偿。

3. 乙方安装完毕后 10 日内甲方组织验收，若无质量问题甲方不验收直接投入使用，则乙方认为验收通过，验收结果与资金支付挂钩。

九、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

1.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,不存在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版权、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诉讼;若出现侵权、索赔或诉讼情形,与甲方无关,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。

2.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,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供、需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、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、质量的要求,并向甲方提供产品合格证书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“三包”规定的,应执行“三包”规定。

3.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、技术参数、及性能,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、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。

4.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、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,并进行安装、试运行。同时乙方应保证货物的质量及安装等安全,若因此造成安全事故,引起的一切责任及纠纷均由乙方负责。

5. 自货物交付验收合格之日起,乙方对货物免费保修1年(配件及易耗品除外),终身负责维护保养,每年应于6月1日前(具体时间与甲方商定),定期上门回访及时检修。

6. 对甲方提出的问题,乙方应于24小时内派专人现场解决问题,超过24小时还未派专人到达现场的,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次承担1000元的违约金。售后服务联系人:史健如;联系电话:15136158150

(注:售后服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有变更,请及时联系甲方进行备案)

十、其他

1. 若有数量追加,增加产品按照本合同条款履约。

2. 本次货物验收由采购部门、使用部门、中标单位及相关专家等组成验收小组,严格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参数、服务等进行验收。

3. 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合同,若因本合同产生争议,双方应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4. 本合同壹式陆份,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乙方贰份、甲方贰份、采购部门贰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 郑州市郑东新区应急管理局

负责人(签字): 

电 话: 67179345

日期: 2022年12月29日

乙方(盖章): 郑州健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负责人(签字): 

电 话: 15136158150

日期: 2022年12月29日

附件 1：清单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及产地	规格及型号	原产地	数量	单价 (元)	合价 (元)
1	200 立方 大流量节 能拖挂式 防洪抢险 泵车	恒通、山东	35KW ZH4100	山东	27	40600.00	1096200.00
合计（即：投标总价；币种：人民币；单位：元）：1096200.00							
大写：壹佰零玖万陆仟贰佰元整							

附件 2：技术参数

序号	货物名称	货物参数
1	柴油机	功率：35KW 转速：1500r/min 型式：直列四缸、水冷、直喷 频率：50Hz 启动方式：电马达启动 冷却方式：水冷 调速方式：机械调速
2	水泵	水泵类型：自吸泵 水泵流量：200m³/h 水泵扬程：15m 水泵进出口径：150mm 最大吸程：6m 泵连接方式：齿型联轴器
3	移动拖车防雨棚	4 轮，可 360 度转动，尺寸（2200*1400*18500）
4	吸水管	8 米
5	出水管	17 米
6	电瓶	1 只
7	机油	有
8	防冻液	有
9	控制系统	普通仪表

附件 3:

项目内容	序号	名称	数量	供应商	质保
200 立方大 流量节能拖 挂式防洪抢 险泵车	1	柴油机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1 年
	2	水泵	27	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	
	3	移动拖车防雨棚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
	4	吸水管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
	5	出水管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
	6	电瓶	27	领航电池有限公司	
	7	机油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
	8	防冻液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
	9	控制系统	27	山东恒通动力有限公司	